

2010年公卫医师辅导：住宅小气候的卫生要求公卫执业医师
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8/2021_2022_2010_E5_B9_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8/2021_2022_2010_E5_B9_B4_E5_85_AC_c22_648816.htm)

[B4_E5_85_AC_c22_648816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8/2021_2022_2010_E5_B9_B4_E5_85_AC_c22_648816.htm) 住宅小气候的卫生要求是为了保证大多数居民机体的热平衡，有良好的温热感觉，各项生理指标在正常范围以内，以及有正常的学习、工作、休息和睡眠效率。因此，小气候的各个因素必须在时间、空间上保持相对稳定。由于各地区的气候条件、居住条件（建筑结构、通风和采暖方式等）、生活习惯（服装、饮食、起居习惯等）等各有不同，居民对气候也有不同程度的适应力。在制定小气候卫生标准时，要研究影响室内小气候和机体适应能力的各种因素。气温变化既是影响体温调节的主要因素，又较易受外界气象因素的影响，所以制订室内小气候标准应以气温为主。住宅室温标准一般指气湿、气流、热辐射在正常范围时，居室中央距地板1.5m高处的气温。由于冬夏两季室内外温差较大，因此制订住宅小气候标准应以冬夏两季为主。我国《室内空气质量标准（GB / T18883-2002）》规定，夏季空调室温22 ~ 28、相对湿度40% ~ 80%、空气流速

0.3m/s；冬季采暖室温16 ~ 24、相对湿度30% ~ 60%、空气流速 0.2m/s. 更多信息请访问：百考试题医师网校
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www.100test.com